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黃煜斌

電話：03-3322101#7470

電子信箱：10061465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桃園區南門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2004593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20045939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20045939_ATTACH2.docx)

主旨：檢送「本市112年新住民友善學校表揚計畫」1份，歡迎貴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社會局112年5月15日桃社新字第1120046666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推動新住民多元文化教育環境，營造友善關懷之學習氛圍，配合本市每年度國際移民日辦理表揚計畫，獎勵積極投入並表現卓越之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，以打造新住民優質求學環境，提升國際觀及學習能力。

三、本計畫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獎勵對象：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於111年9月至112年5月積極營造新住民友善校園環境等措施。

(二)獎勵名額：擇優錄取3所學校。

(三)評選基準：

1、服務作為(40%)：提供新住民服務措施、辦理多元文化活動、教師研習或社團，購置新住民相關圖書、器

輔導室 112/05/18 07:50



1120003534

有附件



具、服飾、文物等。

2、校園營造(40%)：提供新住民友善學習環境、設置語文學習情境教室、多國語言標示等。

3、創新與特色(20%)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112年6月17日（星期六）止，以紙本公文函送應備文件至本局，另傳送電子檔至承辦人電子信箱(10061465@ms.tyc.edu.tw)。（紙本資料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。紙本及電子檔送出時，請來電確認：03-3322101#7470黃先生）。紙本資料及電子檔均收訖，視為送件成功。

(五)應備文件：

1、公文。

2、新住民友善學校遴選表(如附件)。

3、佐證資料及成果照片。

(六)獎勵方式：獲獎學校每校頒贈新住民友善學校獎牌1座及禮券5,000元，並公開表揚。

(七)表揚方式：於本市2023國際移民日辦理公開表揚活動，活動預計於112年12月辦理（地點、時間另定）。

四、檢附旨案表揚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）

副本：

